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浮生六記 第二卷 閑情記趣

余憶童稚時，能張目對日，明察秋毫。見藐小微物，必細察其紋理，故時有物外之趣。夏蚊成雷，私擬作群鶴舞空，心之所向，則或千或百，果然鶴也；昂首觀之，項為之強。

又留蚊於素帳中，徐噴以煙，使其沖煙飛鳴，作青雲白鶴觀；果如鶴唳雲端，怡然稱快。

於土牆凹凸處、花台小草叢雜處，常蹲其身，使與台齊。定神細視，以叢草為林，以蟲蟻為獸，以土礫凸者為丘，凹者為壑，神遊其中，怡然自得。

一日，見二蟲鬥草間，觀之，興正濃。忽有龐然大物，拔山倒樹而來，蓋一癩蛤蟆也，舌一吐而二蟲盡為所吞。余年幼，方出神，不覺呀然驚恐。神定，捉蛤蟆，鞭數十，驅之別院。

年長思之，二蟲之鬥，蓋圖奸不從也，古語云：「奸近殺。」蟲亦然耶？貪此生涯，卵為蚯蚓所哈（吳俗稱陽日卵。），腫不能便，捉鴨開口哈之，婢媪偶釋手，鴨顛其頸作吞嚙狀，驚而大哭，傳為語柄。此皆幼時閑情也。

及長，愛花成癡，喜剪盆樹。識張蘭坡，始精剪枝養節之法，繼悟接花疊石之道。

花以蘭為最，取其幽香韻致也，而瓣品之稍堪入譜者不可多得。蘭坡臨終時，贈余荷瓣素心春蘭一盆，皆肩平心闊，莖細瓣淨，可以入譜者，余珍如拱璧。

值余幕游於外，芸能親為灌溉，花葉頗茂。不二年，一旦忽萎死。起根視之，皆白如玉，且蘭芽勃然。初不可解，以為無福消受，浩嘆而已。事後始悉有人欲分不允，故用滾湯灌殺也。從此誓不植蘭。

次取杜鵑，雖無香而色可久玩，且易剪裁。以芸惜枝憐葉，不忍暢剪，故難成樹，其他盆玩皆然。

惟每年籬東菊綻，積興成癖，喜摘插瓶，不愛盆玩；非盆玩不足觀，以家無園圃，不能自植；貨於市者，俱叢雜無致，故不取耳。

其插花朵：數宜單，不宜雙；每瓶取一種，不取二色；瓶口取闊大，不取窄小，闊大者舒展不拘。

自五、七花至三、四十花，必於瓶口中一叢怒起，以不散漫、不擠軋、不靠瓶口為妙，所謂「起把宜緊」也，或亭亭玉立，或飛舞橫斜。

花取參差，間以花蕊，以免飛鉞耍盤之病。葉取不亂，梗取不強，用針宜藏，針長寧斷之，毋令針針露梗，所謂「瓶口宜清」也。

視桌之大小，一桌三瓶至七瓶而止；多則眉目不分，即同市井之菊屏矣。

几之高低，自三、四寸至二尺五、六寸而止，必須參差高下，互相照應，以氣勢聯絡為上。若中高兩低，後高前低，成排對列，又犯俗所謂「錦灰堆」矣。或密或疏，或進或出，全在會心者得畫意乃可。

若盆碗盤洗，用漂青、松香、榆皮、麵和油，先熬以稻灰，收成膠。以銅片按釘向上，將膏火化，黏銅片於盤碗盆洗中。

俟冷，將花用鐵絲紮把，插於釘上，宜偏斜取勢，不可居中；更宜枝疏葉清，不可擁擠。然後加水，用碗沙少許掩銅片，使觀者疑叢花生於碗底方妙。

若以木本花果插瓶，剪裁之法（倘不能色色自覓，倩人攀折者每不合意），必先執在手中，橫斜以觀其勢，反側以取其態；相定之後，剪去雜枝，以疏瘦古怪為佳。再思其梗如何入瓶，或折或曲，插入瓶口，方免背葉側花之患。

若一枝到手，先拘定其梗之直者插瓶中，勢必枝亂梗強，花側葉背，既難取態，更無韻致矣。

折梗打曲之法：鋸其梗之半而嵌以磚石，則直者曲矣。如思梗倒，敲一、二釘以筧之。即楓葉竹枝，亂草荊棘，均堪入選；或綠竹一竿配以枸杞數粒，幾莖細草伴以荊棘兩枝，苟位置得宜，另有世外之趣。若新栽花木，不妨歪斜取勢，聽其葉側，一年後枝葉自能向上；如樹樹直栽，即難取勢矣。

至剪裁盆樹，先取根露雞爪者，左右剪成三節，然後起枝。一枝一節，七枝到頂，或九枝到頂。枝忌對節如肩臂，節忌臃腫如鶴膝；須盤旋出枝，不可光留左右，以避赤胸露背之病；又不可前後直出，有名「雙起」、「三起」者，一根而起兩、三樹也。如根無爪形，便成插樹，故不取。然一樹剪成，至少得三、四十年。余生平僅見吾鄉萬翁名彩章者，一生剪成數樹。又在揚州商家，見有虞山遊客，攜送黃楊、翠柏各一盆，惜乎明珠暗投，余未見其可也。若留枝盤如寶塔，紮枝曲如蚯蚓者，便成匠氣矣。

點綴盆中花石，小景可以入畫，大景可以入神。一甌清茗，神能趨入其中，方可供幽齋之玩。種水仙無露壁石，余嘗以炭之有石意者代之。黃芽菜心，其白如玉，取大小五、七枝，用沙土植長方盤內，以炭代石，黑白分明，頗有意思。以此類推，幽趣無窮，難以枚舉。如石菖蒲結子，用冷米湯同嚼噴炭上，置陰濕地，能長細菖蒲，隨意移養盆碗中，茸茸可愛。以老蓮子磨薄兩頭，入蛋殼使雞翼之，俟雞成取出，用久年燕巢泥加天門冬十分之二，搗爛拌勻，植於小器中，灌以河水，曬以朝陽，花發大如酒杯，葉縮縮如碗口，亭亭可愛。

若夫園亭樓閣，套室迴廊，疊石成山，栽花取勢，又在大中見小，小中見大，虛中有實，實中有虛，或藏或露，或淺或深。不僅在「周、迴、曲、折」四字，又不在地廣石多，徒煩工費。或掘地堆土成山，間以塊石，雜以花草，籬用梅編，牆以藤引，則無山而成山矣。大中見小者，散漫處植易長之竹，編易茂之梅以屏之。小中見大者，窄院之牆宜凹凸其形，飾以綠色，引以藤蔓；嵌大石，鑿字作碑記形；推窗如臨石壁，便覺峻峭無窮。虛中有實者，或山窮水盡處，一折而豁然開朗；或軒閣設廚處，一開而可通別院。實中有虛者，開門於不通之院，映以竹石，如有實無也；設矮欄於牆頭，如有月台而實虛也。貧士屋少人多，當仿吾鄉太平船後梢之位置，再加轉移。其間台級為牀，前後借湊，可作三榻，間以板而裱以紙，則前後上下皆越絕，譬之如行長路，即不覺其窄矣。余夫婦寓揚州時，曾仿此法，屋僅兩椽，上下臥室、廚灶、客座皆越絕而綽然有餘。芸曾笑曰：「位置雖精，終非富貴家氣象也。」是誠然歟！

余掃墓山中，掄有巒紋可觀之石，歸與芸商曰：「用油灰疊宜州石於白石盆，取色勻也。本山黃石雖古樸，亦用油灰，則黃白相間，鑿痕畢露，將奈何？」芸曰：「擇石之頑劣者，搗末於灰痕處，乘濕慘之，乾或色同也。」乃如其言，用宜興窰長方盆疊起一峰，偏於左而凸於右，背作橫方紋，如雲林石法，巉巖凹凸，若臨江石磯狀；虛一角，用河泥種千瓣白萍；石上植蕙蘿，俗呼雲松。經營數日乃成。至深秋，蕙蘿蔓延滿山，如藤蘿之懸石壁，花開正紅色，白萍亦透水大放，紅白相間。神遊其中，如登蓬島。置之簷下與芸品題：此處宜設水閣，此處宜立茅亭，此處宜鑿六字曰「落花流水之間」，此可以居，此可以釣，此可以眺。胸中丘壑，若將移居者然。一夕，貓奴爭食，自簷而墮，連盆與架頃刻碎之。余嘆曰：「即此小經營，尚干造物忌耶！」兩人不禁淚落。

靜室焚香，閑中雅趣。芸嘗以沉速等香，於飯鑊蒸透，在爐上設一銅絲架，離火中寸許，徐徐烘之，其香幽韻而無煙。佛手忌醉鼻嗅，嗅則易爛；木瓜忌出汗，汗出，用水洗之；惟香圓無忌。佛手、木瓜亦有供法，不能筆宣。每有人將供妥者隨手取嗅，隨手置之，即不知供法者也。

余閑居，案頭瓶花不絕。芸曰：「子之插花能備風、晴、雨、露，可謂精妙入神。而畫中有草蟲一法，盍仿而效之。」余曰：「蟲躑躅不受制，焉能能效？」芸曰：「有一法，恐作僮罪過耳。」余曰：「試言之。」芸曰：「蟲死色不變，覓螳螂、蟬、蝶之屬，以針刺死，用細絲扣蟲項繫花草間，整其足，或抱梗，或踏葉，宛然如生，不亦善乎？」余喜，如其法行之，見者無不稱絕。求之閨中，今恐未必有此會心者矣。

余與芸寄居錫山華氏，時華夫人以兩女從芸識字。鄉居院曠，夏日逼人，芸教其家，作活花屏法甚妙。每屏一扇，用木梢二枝約長四、五寸，作矮條凳式，虛其中，橫四檔，寬一尺許，四角鑿圓眼，插竹編方眼。屏約高六、七尺，用砂盆種扁豆置屏中，盤延屏上，兩人可移動。多編數屏，隨意遮攔，恍如綠陰滿窗，透風蔽日，紆迴曲折，隨時可更，故曰「活花屏」。有此一法，即一切藤本香草，隨地可用。此真鄉居之良法也。

友人魯半舫名璋，字春山，善寫松柏及梅菊，工隸書，兼工鐵筆。余寄居其家之蕭爽樓，一年有半。樓共五椽，東向，余居其三，晦明風雨，可以遠眺。庭中有木犀一株，清香撩人。有廊有廂，地極幽靜。移居時，有一僕一嫗，並挈其小女來。僕能成衣，嫗能紡績，於是芸繡，嫗績，僕則成衣，以供薪水。余素愛客，小酌必行令。芸善不費之烹庖，瓜蔬魚蝦，一經芸手，便有意外味。同人知余貧，每出杖頭錢，作竟日敘。余又好潔，地無纖塵，且無拘束，不嫌放縱。時有楊補凡名昌緒，善人物寫真；袁少迂名沛，工山水；王星瀾名巖，工花卉翎毛。諸三人愛蕭爽樓幽雅，皆攜畫具來。余則從之學畫，又寫草篆，鑄圖章，加以潤筆，交芸備茶酒供客，終日品詩論畫而已。更有夏淡安、掛山兩昆季，並繆山音、知白兩昆季，及蔣韻香、陸橘香、周嘯霞、郭小愚，華杏帆、張閑酣諸君子，如樑上之燕，自去自來。芸則拔釵沽酒，不動聲色，良辰美景，不放輕過。今則天各一方，風流雲散，兼之玉碎香埋，不堪回首矣！非所謂「當日渾閑事，而今盡可憐」者乎！

蕭爽樓有四忌：談官宦升遷、公廨時事、八股時文、看牌擲色，有犯必罰酒五斤。有四取：慷慨豪爽、風流蘊藉、落拓不羈、澄靜緘默。長夏無事，考對為會，每會八人，每人各攜青蚨二百。先拈鬮，得第一者為主考，關防別座，第二者為謄錄，亦就座，餘作舉子，各於謄錄處取紙一條，蓋用印章。主考出五、七言各一句，刻香為限，行立構思，不准交頭私語，對就後投入一匣，方許就座。各人交卷畢，謄錄啟匣，併錄一冊，轉呈主考，以杜徇私。十六對中取七言三聯，五言三聯。六聯中取第一者，即為後任主考，第二者為謄錄，每人有兩聯不取者，罰錢二十文，取一聯者，免罰十文，過限者倍罰。一場，主考得香錢百文，一日可十場，積錢千文，酒資大暢矣。惟芸議為官卷，准坐而構思。

楊補凡為余夫婦寫載花小影，神情確肖。是夜月色頗佳，蘭影上粉牆，別有幽致，星瀾醉後興發曰：「補凡能為君寫真，我能為花圖影。」余笑曰：「花影能如人影否？」星瀾取素紙鋪於牆，即就蘭影，用墨濃淡圖之。日間取視，雖不成畫，而花葉蕭疏，自有月下之趣。芸甚寶之，各有題詠。

蘇城有南園、北園二處，菜花黃時，苦無酒家小飲。攜盒而往，對花冷飲，殊無意味。或議就近覓飲者，或議看花歸飲者，終不如對花熱飲為快。眾議未定。芸笑曰：「明日但各出杖頭錢，我自擔爐火來。」眾笑曰：「諾。」眾去，余問曰：「卿果自往乎？」芸曰：「非也，妾見市中賣餛飩者，其擔鍋、灶無不備，盍雇之而往？妾先烹調端整，到彼處再一下鍋，茶酒兩便。」余曰：「酒菜固便矣，茶乏烹具。」芸曰：「攜一砂罐去，以鐵叉串罐柄，去其鍋，懸於行灶中，加柴火煎茶，不亦便乎？」余鼓掌稱善。街頭有鮑姓者，賣餛飩為業，以百錢雇其擔，約以明日午後，鮑欣然允議。明日看花者至，余告以故，眾咸嘆服。飯後同往，並帶席墊至南園，擇柳陰下團坐。先烹茗，飲畢，然後暖酒烹肴。是時風和日麗，遍地黃金，青衫紅袖，越阡度陌，蝶蜂亂飛，令人不飲自醉。既而酒肴俱熱，坐地大嚼，擔者頗不俗，拉與同飲。遊人見之，莫不羨為奇想。杯盤狼籍，各已陶然，或坐或臥，或歌或嘯。紅日將頹，余思粥，擔者即為買米煮之，果腹而歸。芸曰：「今日之遊樂乎？」眾曰：「非夫人之力不及此。」大笑而散。

貧士起居服食，以及器皿房舍，宜省儉而雅潔，省儉之法曰「就事論事」。余愛小飲，不喜多菜。芸為置一梅花盒，用二寸白磁深碟六隻，中置一隻，外置五隻，用灰漆就，其形如梅花，底蓋均起凹楞，蓋之上有柄如花蒂。置之案頭，如一朵墨梅覆桌；啟蓋視之，如菜裝於瓣中，一盒六色，二、三知己可以隨意取食，食完再添。另做矮邊圓盤一隻，以便放杯、箸、酒壺之類，隨處可擺，移掇亦便。即食物省儉之一端也。余之小帽、領、襪，皆芸自做，衣之破者，移東補西，必整必潔，色取暗淡，以免垢跡，既可出客，又可家常。此又服飾省儉之一端也。初至蕭爽樓中，嫌其暗，以白紙糊壁，遂亮。夏月樓下去窗，無闌干，覺空洞無遮攔。芸曰：「有舊竹簾在，何不以簾代欄？」余曰：「如何？」芸曰：「用竹數根，黝黑色，一豎一橫，留出走路，截半簾搭在橫竹上，垂至地，高與桌齊，中豎短竹四根，用麻線紮定，然後於橫竹搭簾處，尋舊黑布條，連橫竹裏縫之。既可遮攔飾觀，又不費錢。」此「就事論事」之一法也。以此推之，古人所謂竹頭木屑皆有用，良有以也。夏月荷花初開時，晚含而曉放，芸用小紗囊撮茶葉少許，置花心，明早取出，烹天泉水泡之，香韻尤絕。